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上午在北京财富金融中心举行。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7名，其中董事朱青山因公出差，不能出席本次会议，特委托董事陆文俊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可以对需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。会议经审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履职待遇、业务支出管理暂行办法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第一重型机械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